附件2：

首届中国城市轨道交通装备自主创新成果展示会参会回执

序号	姓名	公司名称	职务/职称	邮箱	手机号码	身份证
1						
2						

注：1.各单位可委派1-2名负责同志参会；
2.请于9月28日前将回执发送至rzw@camet.org.cn。